

第六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 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满足不同层次丧属的消费需求，更好地为丧属提供质优、价廉的殡葬用品，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殡仪馆骨灰盒（坛）一批。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1、采购清单、规格及技术要求：

（说明：以下产品图片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产品外观设计方案或成品图片）

序号	名称	单位	材质	尺寸规格（单位：mm；允许误差±20mm）（骨灰坛为直径；骨灰盒为长：宽：高）	特性	参考图片	最高单价限价（元/个）
1.1	1号瓷坛	个	粘土混合物	220：250	由粘土或含有粘土的混合物经混炼成形，煅烧而成，制作工艺美观、大方。		60
1.2	2号瓷坛	个	粘土混合物	220：250	由粘土或含有粘土的混合物经混炼成形，煅烧而成，制作工艺美观、大方。		60
1.3	1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180
				340：230：230			
				小号款			

				310:230:230			
1.4	2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340:230:230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180
				小号款 310:230:230			
1.5	3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层次分明。		200
				小号款 310:230:230			
1.6	4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340:230:230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200
				小号款 310:230:230			
1.7	5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340:230:230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220
				小号款 310:230:230			
1.8	6号木盒	个	密度板	常规款 340:230:230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220
				小号款 310:230:230			
1.9	7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340:230: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260
				小号款 310:230:230			
1.10	8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340:230: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300
				小号款 310:230:230			

1.11	9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320
				340: 230: 230			
1.12	10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360
				340: 230: 230			
1.13	11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360
				340: 230: 230			
1.14	12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460
				340: 230: 230			
1.15	13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460
				340: 230: 230			
1.16	14号木盒	个	实木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460
				340: 230: 230			
1.17	15号木盒	个	小花梨	常规款	经高温干燥处理，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层次分明。		480
				340: 230: 230			
				小号款			
				310:230:230			

1.18	16号木盒	个	小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质结构细致均匀,干燥性好,耐水耐腐。		520
				小号款 310:230:230			
1.19	17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660
				小号款 310:230:230			
1.20	18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660
				小号款 310:230:230			
1.21	19号木盒	个	小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760
				小号款 310:230:230			
1.22	20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780
				小号款 310:230:230			
1.23	21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780
				小号款 310:230:230			
1.24	22号木盒	个	非洲黑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800
				小号款 310:230:230			

1.25	23号木盒	个	小黑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800
				340: 230: 230			
1.26	24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840
				340: 230: 230			
1.27	25号木盒	个	黑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840
				340: 230: 230			
1.28	26号木盒	个	黄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960
				340: 230: 230			
1.29	27号木盒	个	黄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960
				340: 230: 230			
1.30	28号木盒	个	黄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1020
				340: 230: 230			
1.31	29号木盒	个	黄檀	常规款	木质坚硬沉重，耐腐蚀，木纹清晰		1020
				340: 230: 230			

1.32	30号木盒	个	紫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木纹清晰		1100
				小号款 310:230:230			
1.33	31号木盒	个	紫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木纹清晰		1100
				小号款 310:230:230			
1.34	32号木盒	个	红紫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木纹清晰		1340
				小号款 310:230:230			
1.35	33号木盒	个	楠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防潮、耐腐、坚硬, 纹路细密, 盒盖材料为整料, 不得拼接, 无裂纹。		1500
				小号款 310:230:230			
1.36	34号木盒	个	楠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防潮、耐腐、坚硬, 纹路细密, 盒盖材料为整料, 不得拼接, 无裂纹。		1500
				小号款 310:230:230			
1.37	35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		1800
				小号款			









				310:230:230	动、层次分明。		
1.38	36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层次分明。		1920
				小号款 310:230:230			
1.39	37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形象完美、图案均匀清晰，层次分明。		2060
				小号款 310:230:230			
1.40	38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形象完美、图案均匀清晰，层次分明。		2240
				小号款 310:230:230			
1.41	39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形象完美、图案均匀清晰，层次分明。		24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2	40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形象完美、图案均匀清晰，层次分明。		24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3	41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230: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结疤。造型生动、层次分明。		3040
				小号款 310:230:230			




1.44	42号木盒	个	印尼条纹乌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 结疤，造型生动、 层次分明。		40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5	43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 结疤，造型生动、 层次分明。		44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6	44号木盒	个	黄金樟	常规款 340: 230: 230	防潮、耐腐、坚硬， 纹路细密瑰丽，造型 生动、层次分明， 无裂纹。		54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7	45号木盒	个	东非黑黄檀	常规款 340: 230: 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 结疤，造型生动、 层次分明。		64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8	46号木盒	个	金丝楠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防潮、耐腐、坚硬， 纹路细密瑰丽，盒盖 材料为整料，不得拼 接，无裂纹。		8000
				小号款 310:230:230			
1.49	47号木盒	个	金丝楠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木质坚硬沉重，耐 腐蚀，木纹清晰		8800
				小号款 310:230:230			
1.50	48号木盒	个	酸枝木	常规款 340: 230: 230	经高温干燥处理， 表面无虫蛀，腐朽、 结疤。造型生动、 层次分明。		10000
				小号款			


				310:230:230			
1.51	49号木盒	个	金丝楠木	常规款 340:230:230 小号款 310:230:230	防潮、耐腐、坚硬，纹路细密瑰丽，至少有一个面具备不少于8条金丝条纹及水波纹，盒盖材料为整料，不得拼接，无裂纹。		11800
1.52	50号木盒	个	金丝楠木	常规款 340:230:230 小号款 310:230:230	防潮、耐腐、坚硬，纹路细密瑰丽，至少有一个面具备不少于8条金丝条纹及水波纹，盒盖材料为整料，造型生动、层次分明，不得拼接，无裂纹。		13600
1.53	1号坛	个	大理石	220: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150
1.54	2号坛	个	花岗石	220: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180
1.55	3号坛	个	花岗石	220: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280

1.56	4号坛	个	花岗石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320
1.57	5号坛	个	汉白玉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400
1.58	6号坛	个	琉璃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420
1.59	7号坛	个	芙蓉石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520
1.60	8号坛	个	蓝田玉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560
1.61	9号坛	个	琉璃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640

1.62	10号坛	个	岫玉 (岫岩玉)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800
1.63	11号坛	个	琉璃	220: 23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表面雕刻《心经》。		1020
1.64	12号坛	个	方解石玉(白色)	220: 230	材质坚硬沉重，耐腐蚀，制作工艺要求整体挖空、雕刻、打磨、抛光。		1680
1.65	1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200
1.66	2号石盒	个	芙蓉石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220
1.67	3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320
1.68	4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360

1.69	5号石盒	个	大理石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420
1.70	6号石盒	个	大理石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450
1.71	7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500
1.72	8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500
1.73	9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580
1.74	10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660
1.75	11号石盒	个	汉白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材质坚硬。		700
1.76	12号石盒	个	蓝田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沉重，耐腐蚀，颜色为花斑淡蓝色。		780

1.77	13号石盒	个	蓝田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颜色为花斑淡蓝色。		960
1.78	14号石盒	个	蓝田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颜色为花斑淡蓝色。		1200
1.79	15号石盒	个	岫玉 (岫岩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 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 材质坚硬。		1280
1.80	16号石盒	个	蓝田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颜色为花斑淡蓝色。		1500
1.81	17号石盒	个	岫玉 (岫岩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 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 材质坚硬。		1600
1.82	18号石盒	个	岫玉 (岫岩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 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 材质坚硬。		1800
1.83	19号石盒	个	岫玉 (岫岩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 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 材质坚硬。		2400
1.84	20号石盒	个	岫玉 (岫岩玉)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光泽温润, 纹理密、内外打磨、抛光, 材质坚硬。		2600
1.85	21号石盒	个	方解石玉 (绿色)	310: 210: 210	材质坚硬沉重, 耐腐蚀, 制作工艺要求整体挖空、雕刻、打磨、抛光。		3000

1.86	22号石盒	个	方解石玉（白色）	310：210：210	材质坚硬沉重，耐腐蚀，制作工艺要求整体挖空、雕刻、打磨、抛光。		3600
------	-------	---	----------	-------------	---------------------------------	---	------

★2、骨灰盒（坛）技术标中涉及的制作工艺

2.1 石盒（坛）制作工艺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骨灰盒（坛）主材材质、质量	1、石材应按技术规范处理，表面无明显裂缝（裂纹）； 2、石材品种的采用不作特定要求，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材质要求和最高限价自行确定； 3、石材纹路清晰、声音清脆； 4、应放置稳定； 5、石盒（坛）不得使用石质板材粘接制作。
2	骨灰盒（坛）辅材材质、质量	1、装饰品或镶嵌品不应松动； 2、装饰品或镶嵌品应造型美观，符合大众审美。
3	骨灰盒（坛）外观及款式	1、外观符合大众审美，具有艺术性； 2、表面无裂纹； 3、倾斜度不大于 45° 时，盒盖无松动； 4、骨灰盒（坛）盖闭合状态下，整盒闭合严密，接缝均匀。
4	骨灰盒（坛）雕 工	雕刻表面光滑、形象美观，无划痕、层次均匀。

注：以上石材均应符合 GB/T32834-2016 干挂饰面石材国家标准，石材骨灰盒粘接剂符合 GB24264-2009 饰面石材用粘接剂国家标准。

2.2 木盒制作工艺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骨灰盒主材材质、质量	<p>1、木材应按技术规范处理，木材含水率符合 QB/T2530-2001 的要求；</p> <p>2、木盒品种的采用不作特定要求，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材质要求和最高限价自行确定；</p> <p>3、除装饰附件外整盒为原木；</p> <p>4、采用木榫接，接头处应涂胶，不得使用金属钉子；</p> <p>5、放置稳当。</p>
2	骨灰盒辅材材质、质量	<p>1、装饰品或镶嵌品不应松动；</p> <p>2、装饰品或镶嵌品造型美观，符合大众审美。</p>
3	骨灰盒外观及款式	<p>1、外观符合大众审美，具有艺术性；</p> <p>2、表面无裂纹、无虫蛀、无节疤；</p> <p>3、倾斜度不大于 45° 时，盒盖无松动；</p> <p>4、骨灰盒盖闭合状态下，整盒闭合严密，接缝均匀。</p>
4	骨灰盒油漆	油漆颜色均匀，漆质饱满，无皱皮、发粘或漏漆现象；
5	骨灰盒雕工	雕刻表面光滑、形象美观，无划痕、层次均匀；

（二）样品要求

因本项目涉及产品的规格、质量标准，原材料质量、生产工艺水平等要求无法仅凭书面文字反映，需投标人提供货物样品供评审，采购人将对中标人的样品进行封存，作为验收的依据。

1、投标人提供的骨灰盒（坛）样品，须自备包装，将样品封存在包装内，包装及样品上均不得带有投标人及生产厂家任何的标识，递交样品的同时需单独递交一份样品清单给代理机构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样品进行封存，作为验收的依据。履行合同的的质量及工艺不得低于样品水平，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和拒付；

3、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可在结果公示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回，

逾时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理；

4、样品只作为评分因素，样品不送、少送或错送的，综合评分表“样品”一栏不得分。

样品递交时间为：开标时间前一个小时内；递交地点为：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样品的生产、运输费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为了更好的评审产品的质量，在评审过程中有可能对样品进行试验（试验过程可能导致样品损坏），不管是否中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均不对样品的损坏承担赔偿责任，相关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样品清单

序号	样品品目	数量	单位
1	1号瓷坛	1	个
2	2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3	9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4	16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5	23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6	44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7	49号木盒	1（含常规款、小号款各1个）	套
8	12号坛	1	个
9	8号石盒	1	个
10	22号石盒	1	个

三、★商务要求：

(1) 履约时间（期限）：服务期一年内，投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规定交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要求进行现场布置并交付使用。（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每次

扣除当月送货金额 10%的违约金；超过规定时间两次及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如发生物件破损，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必须在 3 日内进行货物更换）

(2) 履约地点：成都市殡仪馆（成都市成华区蜀陵路 998 号）。

(3) 包装和运输：

3.1 中标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产品配送采购人指定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2 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方式交付标的物，并自行选择适合本产品的运输方式，但应确保货物安全并承担一切货物在采购人签收前的运输责任及损失。

3.3、中标人按照约定将标的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交付的或采购人违反约定不予收取的，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采购人承担。

(4)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服务期一年内，投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规定交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要求进行现场布置并交付使用。（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每次扣除当月送货金额 10%的违约金；超过规定时间两次及以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如发生物件破损，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必须在 3 日内进行货物更换）；
交付（实施）地点（范围）：成都市殡仪馆（成都市成华区蜀陵路 998 号）。

(5)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5.1 结算方式：采购人先销后付，按月向中标人结算。

5.2 本项目采用按月先销后付方式支付货款；本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每月销售的各类产品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所报相应单价核算后据实支付。

5.3 采购人每月统计销售数量，经中标人核实每月盘存结余数无异议后，中标人根据月销售情况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结算，且应满足采购人财务要求；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真实有效、合法、结算金额等额发票及其他相关支付凭证材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特殊情况除外），根据采购人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至中标人银行账户；若中标人未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或迟延提供发票及相关支付凭证材料，则采购人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合同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履约验收方案	履约验收的主体	成都市殡仪馆
	邀请验收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代理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专业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时间		服务期结束或资金使用完，供应商提出履约验收申请后 1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位内部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评审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分段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___以每次配送订单送货签收合格作为验收合格依据。
验收内容及标准		详见服务范围、内容及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
其他事项		1、履约验收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各项技术、服务、商务指标以采购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响应情况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约定为准；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采购人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项目履约成果的，视同验收合格。

(7) 售后服务及后续采购问题：

7.1 因产品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的，中标人需积极响应快速处理，同时中标人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给出响应。在采购人有需要时，中标人应保证在 48 小时内到现场处理，如需更换硬件应在 3 日内完成。

7.2 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未使用过且为正规厂家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7.3 中标人所交付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

7.4 产品配送（包括退、换货）由中标人负责专人专车送货上门。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质量保修期为当批次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在保修期内该设备、产品或者零部件出现质量问题（人为因素除外），供应商应无条件提供更换服务。在保修期满后，中标人需保证长期提供优惠价格的各种零配件，相关配件价格不高于中标时清单价格。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完整列出相关的零配件及价格清单，若投标文件清单中未提及的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行收费。在质量保修期内中标人应提供维护服务。

(9) 保险:

9.1 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9.2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规定为所有工作人员购买社会保险等,履约期间供应商工作人员因设备运输、采样等发生意外伤害的,均由中标人负责。

(10) 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每逾期一日应向中标人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的,中标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还应按中标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中标人。

2、中标人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交付的产品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相应的产品,且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该产品售价的两倍标准的违约金(中标人同意售价标准以采购人售价为准)。

(2) 中标人不能交付产品或逾期交付产品而违约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付产品售价两倍标准的违约金(中标人同意售价标准以采购人售价为准);中标人不能交付产品 1 次或逾期交货行为超过 2 次(包含本数),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中标人则除本条款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按合同期限内预算总利润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中标人同意该总利润以采购人提供数据为准)。

(3) 中标人保证本合同产品的权利无争议,包括产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争议。如出现任何第三方向采购人主张权利,或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判有权享有相关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该产品进行没收查处等损害采购人正常销售的情形之一的,中标人除应按合同期限内预算总利润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中标人同意该总利润以采购人提供数据为准)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所涉产品总售价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4)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3、中标人的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赔偿金(是指采购人支付给客户等第三方的赔偿金)及因该纠纷所支出的其他费用

b、争议管辖:

1、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

人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败诉方承担诉讼费、交通差旅费、保全保险代理费、律师代理费等。

3、双方同意按工商注册地址为司法机关送达相关文书的法定地址。通过邮寄送达的,以收到或退回之日为送达日。

(11) **履约保证金:**按预算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至采购人处。

(12) 报价要求:

12.1 本项目投标人根据各个产品的最高单价限价填报统一的下浮率(所有产品结算执行统一的报价下浮率),产品结算价=最高单价限价 \times (1-下浮率)。

12.2 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 \geq 100%或报价下浮率 $<$ 0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3 报价下浮率定义:如某产品最高单价限价10元,投标人优惠2元,则下浮率为20%。

3. 与供应商履约相关的其他要求

3.1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置具备专业能力技术人员,并在供货能力和销售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为确保项目能够准时供货,并确保相关运输及验收符合规范、符合采购要求,供应商应结合自身技术能力充分了解行业发展情况,针对性的提供供货方案(包含生产组织计划、货物备货、货物配送计划、现场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措施、配合营销推广方案);相关方案的编制应切实可行、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不切实可行、内容不合理、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存在逻辑漏洞或错误、套用其他方案、凭空编造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的情形。

3.3 为保障项目执行期内,服务高效,双方能够有效的沟通,供应商结合自身实力及项

目实施要求编制针对性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配合销售方案、服务团队、应急处理措施、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相关方案的编制应切实可行、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不切实可行、内容不合理、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存在逻辑漏洞或错误、套用其他方案、凭空编造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的情形。

备注：本章中带★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实质性满足，否则视为无效响应。